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1月24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网力”、“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11月1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刘光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各项议案，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全部成就，现同意101名激励对象（原激励对象为108名，其中7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符合解锁条件已回购注销）获授的264.375万股（原获授股数中第二期解锁数量为42.3万股，经2014年度、2015年度权益分派后变更为264.375万股）限制性股票申请解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根据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事项经董事会批准即可，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因董事赵永军先生是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其作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余8名董事参与表决。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24 日